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LL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3)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華訊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有關收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列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批准收購協議(連同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25,620,200股，為賦予其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且概無股東須就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提呈之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確認及追認Bonroy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作為賣方)、顧琦先生(作為擔保人)與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華生控股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九月十九日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買賣Bonroy Limited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270,386,535 (100.00%)	0 (0.00%)	270,386,535

由於上述決議案得到超過百分之五十的表決票投贊成票，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獲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為投票點票的監票人。股東可參閱該通函，獲取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上述決議案詳情。

代表董事會
華訊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林賢奇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林賢奇先生、楊寶華女士、劉靖女士、林子泰先生及蘇健鴻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范仲瑜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彭廣華先生、嚴元浩先生及丘銘劍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